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593　证券简称：日上集团　公告编号：2016-027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的公告

2016年4月12日，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26），定于2016年5月5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6年5月4日—2016年5月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4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7、出席对象：

（1）截止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5:00时下午收市后，出席对象为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厦门市集美区杏林杏北路30号公司3号会议室

二、增加临时提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提案程序说明

2016年4月20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吴子文先生《关于选举王凤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案的函》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核查，吴子文先生持有公司9,792.7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01%。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临时提案提交公司审议。

2、提案的具体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汤韵女士连任时间将满六年（任期开始时间为2010年7月18日），无法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将少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吴子文先生提请选举王凤洲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新任独立董事自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后生效。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后，汤韵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汤韵女士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辛勤劳动和对董事会工作的大力支持表示诚挚的谢意。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现对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关于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暨补充通知》除增加《关于选举王凤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外，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其他内容都没有变化。

独立董事候选人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没有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审议：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15年度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特别决议）

9.审议：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201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审议：关于选举王凤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2015年度述职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把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股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16年4月12日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告。

特此通知。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4月22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93

2、投票简称：日上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5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日上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代表议案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2有多个需表决子议案2.00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2.2，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见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3.00
议案4	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议案5	关于2015年度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5.00
议案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9.00
议案10	关于201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0.00
议案11	关于选举王凤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0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5月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6年5月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附件二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6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5:00召开的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同我单位（本人）承担。

序号	会议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2015年度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	关于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2015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选举王凤洲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划“V”，做出投票指示。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3、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4、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年月日	委托期限至本次会议结束

附件三：

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截止2016年4月29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厦门日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王凤洲先生的简历

王凤洲先生，1960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会计学）教授，中共党员。先后毕业于厦门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和武汉理工大学等大学，现任集美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王凤洲先生截止本公告日未持有上市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证券代码：002587　证券简称：奥拓电子　公告编号：2016-033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奥拓电子”）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在2016年4月28日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已刊登于2016年4月1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2016年4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公司现就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作如下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4月27日—2016年4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4月27日下午15:00至2016年4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6年4月22日（星期五）。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6-B公司会议室。

（四）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6年4月22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

（二）不能亲自出席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三）公司董事、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其他人员。

三、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逐项表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1）吴涵渠先生2015年度薪酬

（2）郭卫华先生2015年度薪酬

（3）赵旭峰先生2015年度薪酬

（4）其他董事2015年度薪酬

9、《关于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2016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2016年3月30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6年4月1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上述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的要求，上述第4、6、10、11、12项议案需对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且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四、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一）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帐户卡和持股证明登记；授权委托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股东帐户卡复印件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

2、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及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二）登记时间为2016年4月26日（星期二）9:00-11:30、14:30-16:00。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6-B奥拓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六、其他事项

（一）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二）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孔德建、雷利民

联系电话：0755-26719889

联系传真：0755-26719890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6-B奥拓电子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18057

七、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一：

回 执

截至2016年4月22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奥拓电子”（002587）股票（　　）股，拟参加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

姓　　名：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日期：2016年　月　日

签署：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个人股东，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票账户复印件；法人股东，请附上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拟出席会议人员的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序号	审议事项	赞成票	反对票	弃权票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逐项表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1）	吴涵渠先生2015年度薪酬			
（2）	郭卫华先生2015年度薪酬			
（3）	赵旭峰先生2015年度薪酬			
（4）	其他董事2015年度薪酬			
9	《关于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2016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备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委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2016年　月　日	2016年　月　日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587

2、投票简称：奥拓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4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2）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2）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3）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在投票当日，“奥拓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2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2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①，2.02元代表议案2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

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表决事项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1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董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该议案逐项表决，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8.00
（1）	吴涵渠先生2015年度薪酬	8.01
（2）	郭卫华先生2015年度薪酬	8.02
（3）	赵旭峰先生2015年度薪酬	8.03
（4）	其他董事2015年度薪酬	8.04
9	《关于公司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9.00
10	《关于公司董事长及副董事长2016年度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3.00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与表决意见的对照关系如下表：

表决意见种类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5）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4月27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6年4月28日下午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2016-28号
债券代码：11海正债　债券代码：122094
债券简称：15海正01　债券代码：122427
债券简称：16海正债　债券代码：136275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网站上刊登了《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16-26号）。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现发布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4月28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定召开。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年4月28日　13点30分

召开地点：海正药业（杭州）有限公司会议室（富阳市胥口镇下练村）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6年4月28日

至2016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	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
6	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
8	关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军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国家战略性药品创新及产业化平台项目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6）人
12.01	选举白胖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2	选举包如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3	选举林剑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4	选举王海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5	选举叶秀昭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2.06	选举宫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
1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3.01	选举吕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2	选举豪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3.03	选举陈枢青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4）人
14.01	选举徐学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4.02	选举林平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4.03	选举洪芳娇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4.04	选举陈莉菲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6年4月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4、7、8、9

3、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4、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7	海正药业	2016/4/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6年4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外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二）公司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邮编：318000）

联 系 人：张敏、谭紫媚

联系电话：0576-88827809

传　　真：0576-88827887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6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4	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2015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	关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15年度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军海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新建国家战略性药品创新及产业化平台项目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2.01	选举白胖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2	选举包如胜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3	选举林剑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4	选举王海彬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5	选举叶秀昭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2.06	选举宫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13.00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3.01	选举吕超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2	选举豪程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3.03	选举陈枢青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00	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4.01	选举徐学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4.02	选举林平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4.03	选举洪芳娇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14.04	选举陈莉菲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